

附件 1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单位(签章):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5 月 8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2025 年重点工作

第二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简称县自然资源局）是峨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县自然资源局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县委决策部署。主要职责是：

1. 按照规定权限，依法统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全县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规范性文件，制定有关政策措施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2. 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贯彻落实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3. 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负责管理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4. 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落实全民所有自然

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依照有关标准组织考核。按照规定权限，组织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 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实施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 负责建立全县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实施，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承担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空间规划“多规合一”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

7. 负责统筹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并指导国土空

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指导林业、湿地、草原等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落实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

8. 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实施全县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负责需报县以上政府批准的各类土地征收的审查、审核、报批工作，负责指导、实施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

9. 负责管理全县地质勘查和地质工作。管理县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工作。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0.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县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组织、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

11. 负责全县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矿业权管理。协调指导压覆矿产资源报批。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2. 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质量和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图管理、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工作。负责测量标志保护。承担全县地理空间数据汇集、共享工作。负责全县航空航天遥感影像数据的统一获取、处理、提供。

13. 推动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和对外合作。制定并实施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组织实施重大科技专项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全县自然资源系统对外交流合作。

14. 代表县人民政府接受国家、省、市人民政府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督察。协调查处全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等领域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全县有关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行政复议的办理和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行政许可及相关行政服务信息共享工作；负责处理行政审批、综合行政执法等部门提出的事中事后监管建议意见。

15.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6. 统一领导和管理县林业局。

17. 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县应急管理局与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县林业局等部门要做到各司其职、无缝对接。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统一组织、统一指挥、统一协调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县林业局依法依规承担相关行业领域的灾害监测、预警、防治工作及抢险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

(1)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牵头组织编制全县综合应急防灾减灾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承担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组织、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较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负责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全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县林业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发布森林和草原火险信息。组织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承担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2)县自然资源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县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组织、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3)必要时，县自然资源局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

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18.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一、编规划。一是推进《峨边彝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实施,编制大渡河百里桃竹片区、白沙河高山果蔬片区等 4 个片区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县城“四社五村”规划。二是编制《峨边彝族自治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6—2030 年)》。

二、推项目。一是推进沙坪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二是推进地质灾害整治项目建设,实施沙坪镇新声后山崩塌、羊竹坝公园崩塌等地质灾害治理项目。三是推进新矿权勘探项目,实施峨边彝族自治县周沟玻璃用白云岩矿勘查项目。

三、强保障。一是推进太阳坪教育康养城(城南片区)一期和二期等项目建设用地报批。二是实施征收太阳坪教育康养城(城南片区)一二期等项目土地预征收。三是统筹推进全县土地储备。

四、守底线。一是强化耕地保护,从严查处涉矿、涉地违法行为,严格控制新增违法占地。二是建设绿色矿山,分类处置剩余矿山生态修复问题,着力打造峨边彝族自治县刘家沟玄武岩矿等绿色矿山。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0 个。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总编制 42 名，其中：行政编制 10 名，工勤编制 1 名，事业编制 29 名。在职人员总数 39 名，其中：行政 11 名，工勤 1 名，事业 27 名。离休 0 名。

第二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第三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4733.63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418.0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收入预算 4733.63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113.42 万元，占 23.5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20.22 万元，占 76.48%。

（二）支出预算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4733.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32.22，占 17.58%；项目支出 3901.42 万元，占 82.42%。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4733.63 万元，比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4315.61 万元增加 418.0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20.22 万元、上年

结转 1113.4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8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4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5.08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799.85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25.42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及变化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620.22 万元，较上年预算数 4196.46 万元减少了 576.2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编制核减。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84 万元，占 3.34%；卫生健康支出 22.45 万元，占 0.62%；住房保障支出 65.08 万元，占 1.8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773.85 万元，占 76.6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38 万元，占 17.6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53.6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70.2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开展财政综合业务、预决算编审等未单独设置项级

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76.79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8.39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5.65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22.4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7.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65.08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150万元，主要用于：

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2000万元。

1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灾害防治（项）2025年预算数为638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32.2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21.5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工伤、失业保险、伙食补助、乡镇工作补贴、基本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110.6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租车费、公务接待费、公务交通补贴、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5年，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预算。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5年，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1.因公出国（境）经费较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2025年和2024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公务接待费较上年预算减少1万元，下降11.11%。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简化接待程序，严格控制用餐及住宿标准，减少公务接待开支。

2025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自然资源厅和市局调研指导工作和其他区县来我单位交流学习等。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没有购买。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其他车型0辆。

2025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及其他车辆支出,主要保障相关工作开展。公务用车统一由县供销社管理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5 年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110.6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80.0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在岗在编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2025 年,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6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3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4 年底,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县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车辆购置经费 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0 万元,非财政拨款安排 0 万元。拟购置县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安排大型设备购置经费 0 万元,购置 0 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峨边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

目 3 个，涉及预算 2788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运转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3 个，涉及预算 278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二)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国有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

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